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控股

公告编号：2021-126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

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集团”）持有的公司 55,000,000 股股票、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鸿实业”）持有的公司 26,000,000 股股票已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被竞拍成功。近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司法拍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藏格集团及其一致动人永鸿实业因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物权一案，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 10 时至 2021 年 10 月 22 日 10 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藏格集团持有的 55,000,000 股股票（首发后限售股）、永鸿实业持有的 26,000,000 股股票（首发后限售股），藏格集团持有的 55,000,000 股股票（首发后限售股）、永鸿实业持有的公司 26,000,000 股股票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均被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沙鸿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沙鸿运”）竞拍成功。

二、股份司法拍卖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拍卖前		本次股份拍卖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藏格集团	858892678	43.08	803892678	40.32
永鸿实业	387228181	19.42	361228181	18.12
肖永明	216803365	10.87	216803365	10.87
林吉芳	4161675	0.21	4161675	0.21
合计	1467085899	73.58	1386085899	69.52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本次司法拍卖的股票持有人藏格集团、永鸿实业与公司之间存在业绩补偿协议，买受人应当在拍得股份后，积极配合公司完成股份回购注销义务。本次拍卖藏格集团所持有的公司 55,000,000 股股票，对应回购注销义务股票数额为 15,515,370 股(按四舍五入计算)；拍卖永鸿实业所持有的公司 26,000,000 股股票，对应回购注销义务股票数额为 7,334,539 股(按四舍五入计算)。本次拍卖股票合计数额为 81,000,000 股，对应回购注销义务股票合计数额为 22,849,909 股(按四舍五入计算)。

买受人应回购注销股份数 = 买受人获得股份数 X 原补偿义务人应回购注销股份总数/原补偿义务人通过重大资产重组获得股份总数，即买受人应回购注销股份数 = 买受人获得股份数 X 413344449/1465253119。

3、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7 日